

中共东南大学纪委办公室

东大纪办〔2019〕3号

关于切实做好廉洁教育宣讲工作的通知

各党工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委、办，工会、团委：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做好廉洁教育是各基层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之一。为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的廉洁教育工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结合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安排，学校纪委办公室制作《严守纪律规矩 提振师道尊严》宣讲提纲（详见附件），供各基层党组织开展廉洁

教育参考使用。

各基层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并在12月底前完成宣讲工作。本项工作的主要负责人是各基层党委书记。校机关部处的宣讲工作由机关党委统一负责。各基层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宣讲，确保廉洁教育工作效果，并将包含宣讲人、宣讲时间、宣讲地点、宣讲对象、参加人数、宣讲场次等在内的宣讲情况（见附件）于12月31日前报送至纪委办公室戴轶飞老师的办公系统邮箱，联系电话：52090128。

东南大学纪委办公室

2019年10月09日

附件：《严守纪律规矩提振师道尊严》宣讲提纲

抄送：

东南大学纪委办公室

印发
